



淄博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二次全体会议18日举行

许建国作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本报1月19日讯(记者 巩悦悦 通讯员 宗禾) 淄博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18日下午在齐盛国际宾馆会议中心大会堂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本次会议应到代表413人,实到代表384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第二次全体会议执行主席周连华、许建国、王树槐、孙来斌、李新胜、刘忠远、沙向东、宋振波、贾刚、明子春、王义朴在主席台前排就座。

于海田、丛锡钢在主席台

就座。

王树槐主持会议。

会上,淄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许建国作了《淄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报告全面回顾总结了2017年以来的主要工作,对2018年的主要任务作出安排部署。

许建国在报告中说,2017年,在中共淄博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历次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

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市委总体思路和工作要求,突出重点领域立法,努力提高法规质量;创新监督方法,完善监督机制,跟踪问题整改,不断强化监督实效;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积极督办代表议案、建议,增强代表履职成效;加强常委会及机关建设,不断提升服务效能,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许建国说,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基本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总体思路和工作布局,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团结依靠人民群众,依法履行法定职责,更好发挥代表作用,努力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再创新局面。

市法院院长王玮作《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检察院检察长魏玉民作《淄博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

通过了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选举办法。

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就座的还有: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市委特邀咨询,市法院院长,市检察院检察长,担任过市各大班子正厅级领导职务的离退休老同志,部分驻淄中央、省属企业和省属高等院校主要负责人,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以及大会主席团其他成员。

担任过副厅级领导职务的部分老同志,市直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淄博市人大常委会:

关注民生倾听民意,立法监督亮点多

18日,在淄博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淄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许建国受淄博市人大常委会委托,作《淄博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报告回顾了淄博市人大常委会2017年的主要工作,并对2018年的工作作了部署。



淄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许建国作淄博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本报记者 李洋 摄

本报记者 樊舒瑜

关键词: 履职

已解决或正在解决的议案占97.6%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增强代表履职成效。本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议案、建议219件,转交政府办理的211件,市政府高度重视,落实承办责任,常委会工作机构采取调研、视察、督导等方式进行跟踪督办。从办理结果看,已经解决或正在解决的206件,占97.6%。其中,选择确定的8件重点督办建议,备受社会关注,各级认真对待,积极办理,如发展壮大小微企业、改造老旧小区公厕、全面提升疾病

防控能力等都取得了明显成效;

加强常委会及机关建设,不断提升服务效能。重视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有计划地组织学习培训,坚持履职专题辅导制度,举办人大干部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邀请专家组织专题讲座7次,组织参加全国、省人大常委会各类培训班、学习班11次。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一年,也是实现淄博转型

发展、全面振兴、走在前列的关键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基本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一个目标定位、四个着力建设、十个率先突破”总体思路和工作布局,自觉坚持党的领导,团结依靠人民群众,依法履行法定职责,更好发挥代表作用,努力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再创新局面!

关键词: 任免

选举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16人(次)

2017年,在中共淄博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历次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市委总体思路和工作要求,坚持高标定

位,依法履行职责,服务发展大局,创新开展工作,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年来,常委会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2次、常委会会议11次,审议地方性法规案4件;听取审

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4件,开展各类视察调研42次,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536件(次);围绕批准决算、预算调整依法作出决议决定4项;审议、督办代表议案2件,处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217件;依法选举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16人(次)。

关键词: 监督

广泛征求各级代表建议4988条

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不断强化监督实效。提高行政效能、优化营商环境,是转型发展的重要保证。为促进行政效能提升,常委会进一步加强对部门服务发展实际效能的监督,在原有基础上,继续开展部门专项工作评议。广泛征求各级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各级代表共提出建议4988条,汇总

梳理为554条。

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群众关注的热点就是常委会监督工作的重点,常委会加大督办力度,听取审议议案办理情况报告,并作出了《关于促进全市学前教育发展的决议》。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积极行动,扎实推进,新建、扩建幼儿园116处,新增幼儿学位数

7225个。积极推动公路交通和城市基础建设。围绕市委“四位一体、组团统筹、全域融合”城市发展思路,实地察看S102济青线、G309青兰线淄博段改建等工程,全面考察国道、省道新建、改建和城市建设项目进展情况,针对完善公路交通和城市联通提出了建议意见。

关键词: 立法

聘请22位立法咨询专家

2017年,淄博市人大常委会工作主要围绕以下几点展开:坚持党的领导,紧紧围绕中心开展工作。有针对性的行使法律赋予的职责。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行使任免权相统一的原则,组织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供职报告53人(次),组织向宪法宣誓171人(次)。创新开展

部门预算备案审查工作,被市委列为“第二批改革创新事项”,共对55个部门预算进行了审查,审查预算资金24.53亿元,提出意见建议37条并监督整改,促进了预算管理科学化、规范化。

主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努力提高法规质量。根据《淄博市制定地

方性法规条例》规定,编制《淄博市人大常委会2018年地方立法计划》,立法计划涉及审议项目4件、预备项目4件、调研项目19件,为今年地方立法工作奠定了基础。重视发挥专家学者在地方立法中的作用,聘请22位立法咨询专家,使地方立法工作更加专业。